

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內湖分局
111年下半年發布刑案新聞違反偵查不公開規定
檢討報告

一、刑案新聞發布及受理檢舉案件統計

(一)主動發布刑案新聞情形

1、發布件數及類型統計：

依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第8條第1款發布計：14件。

依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第8條第7款發布計：0件。

共計14件。

2、揭露影音資料案件統計：

共計14件，經查皆去識別化，且無偵查中之卷宗、筆錄、影音資料、照片、電磁紀錄或其他重要文件、物品。

3、有重大理由未去識別化案件：共計0件。

(二)非主動發布案件：共計0件。

(三)受理民眾、機關或民間團體檢舉案件：共計0件。

二、偵查不公開小組運作狀況

(一)監看新聞情形：監看本分局相關新聞共計14件。

(二)缺失案件之查辦處分情形：無。

(三)改善或強化作法：

本分局自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新修正施行迄今，均能謹慎處理刑案新聞，主動發布新聞案件提供影音資料皆能恪遵規定，將持續落實執行偵查不公開相關規定。

※備註：

一、各單位得視需要自行增加檢討報告欄位及內容。

二、上、下半年檢討報告請分別於7月中旬及次年1月中旬前上掛於機關官網，並將上掛官網截圖畫面報本局彙辦。